

广州市黄埔区商务局

区商务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其他营利性服务业 高端专业服务业企业第二批经营贡献奖、第一批企业人才奖等奖励事项通知

区相关企业：

根据《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 广州高新区进一步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办法》(穗埔府规〔2020〕2号)和《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 广州高新区进一步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办法实施细则》(穗埔商务规字〔2021〕1号)等文件，我局现组织 2020 年度其他营利性服务业、高端专业服务业企业第二批经营贡献奖、第一批企业人才奖、新业态发展奖(行业协会)奖励事项申报工作，现将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项目

- 1.现代服务企业经营贡献奖(商贸服务业)(现代服务业 10 条 2.0)
 - 2.现代服务企业人才奖励(商贸服务业)(现代服务业 10 条 2.0)
 - 3.现代服务企业新业态发展奖(行业协会)(现代服
-

务业 10 条 2.0)

二、申请时间

2021 年 9 月 15 日-9 月 18 日。

请符合要求的企业登录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 (<http://zcdx.gdd.gov.cn>)，按照“申请指南”提交兑现事项材料。请在上述时间内到政策兑现窗口提交纸质材料，逾期不予受理。上述时间内政策兑现系统开放申请渠道，受理时间以截止日当天为准。考虑到预审可能存在不通过的情况，请企业合理安排预审时间，确保在上述时间内通过预审，并提交纸质材料。

三、申报流程

(一) 申请人访问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 (网址: <http://zcdx.gdd.gov.cn>) 进行注册, 申请人在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注册通过后, 申请事项预审。“政策兑现”窗口对事项预审通过后, 申请人可以在系统下载打印《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》, 按照办事指南要求带齐纸质材料到“政策兑现”窗口递交, 正式提出申请; “政策兑现”窗口经办人员对纸质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后, 予以收件。

(二) 对材料齐备无误的政策兑现申请, 区政策研究室形式审核通过后, 转送区商务局进行实质审核; 对于形式审核未通过或需要补正申请材料的, 5 个工作日内通知申请人。

(三) 业务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, 将审核结果反馈政策

研究室“政策兑现”窗口。

（四）政策研究室通知申请人前往“政策兑现”提交申请资金拨付材料（收款确认函），政策研究室收齐后转交区商务局。

（五）区商务局收到申请人提交的申请资金拨付材料后办理资金核拨手续。

（六）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办理资金拨付手续。

